

114學年度臺中市數位精進 PaGamO 閱讀素養學校獎勵計畫

一、參與對象：本市所屬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二、評選期程：

(一) 第一期程：溯自114年9月1日～114年12月31日。

(二) 第二期程：115年2月23日～115年6月10日。

三、表揚日期：公開表揚於各期程結束後擇日辦理。

四、評選組別：

(一) 國民中學分為2組(含體育班、藝術才能班)

1. 甲組：27班(含)以上

2. 乙組：26班(含)以下

(二) 國民小學分為2組(含體育班、藝術才能班)

1. 甲組：23班(含)以上

2. 乙組：22班(含)以下

五、評選方式：

(一) 共同項目：依據各校臺中市素養學習世界之教師後台資料庫(路徑：教師後台/資料匯出/平台與教材啟用率)^[1]及「中文教材答題率」^[2]數據進行評選，唯各組學校須達下列標準門檻，才可進入評選。如未有通過評選門檻者，則該獎項以從缺計。

年段	組別	全校平台啟用率	中文教材答題率
國民中學	甲組	70%	60%
	乙組	70%	70%
國民小學	甲組	90%	80%
	乙組	90%	90%

(二) 特色項目：如學校於114學年期間參加任一 PaGamO 教案甄選或電競賽，可作為114學年第2學期的加分項目(因配合作業時程及成績結算)，如：A校為國中甲組，已符合共同項目標準，中文教材答題率為64%，該校如參加1案教案甄選及該校有學生參加1場電競賽，則114-2中文教材答題率為64%+1%+1%=66%。

[1]平台啟用率:該校3-9年級學生，每學期以 OpenID 成功登入臺中市_PaGamO 素養學習平台在該校之比率。

[2]中文教材答題率:該校3-9年級學生，每學期完成臺中市_PaGamO 素養學習平台當學期派發中文閱讀素養任務率。

年段	組別	教案甄選	電競賽參賽
國民中學	甲組	參加1案則中文教材答題率+1%，至多4%	參加1場則中文教材答題率+1%，至多2%
	乙組		
國民小學	甲組		參加1場則中文教材答題率+1%，至多1%
	乙組		

(三) 通過上述「共同項目」評選門檻之學校，將於各評選組別優先評比「中文教材答題率」並依「特色項目」加分後排序，經上述評選流程，如遇「全校平台啟用率」、「中文教材答題率」數據皆相同者，則依「中文教材答題正確率」排序評選（分數相同則增額入選）。

(四) 每一期程於甲、乙組依數據排序評選，最高者表揚為「臺中市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序位2至5名表揚為「臺中市 PaGamO 素養學習種子學校」

六、表揚獎勵內容：

(一) 臺中市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各組別取1名）

1. 英屬維京群島幫你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與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聯名頒發「臺中市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獎牌乙枚。
2. 獲獎學校提供2名教師嘉獎敘獎名額。
3. 該校3-9年級學生皆可獲獎勵計畫限定地形。
4. 提供獲獎學校閱讀素養教學輔助與諮詢。
5. 協助獲獎學校撰寫師生訪談與推廣成效之宣傳文章，並分享學校學習數據，協助在市府網站與社群平台發布。
6. 邀請獲獎學校老師擔任講師，與他校進行使用經驗分享。

(二) 臺中市 PaGamO 素養學習種子學校（各組別取5名）

1. 英屬維京群島幫你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與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聯名頒發「臺中市 PaGamO 素養學習種子學校」獎狀乙紙。
2. 獲獎學校提供1名教師嘉獎敘獎名額。
3. 提供獲獎學校閱讀素養教學輔助與諮詢。
4. 鼓勵獲獎學校撰寫師生推廣成效文章，並分享學校學習數據，提供平台露出機會並致贈虛寶獎勵，充實學習活動。
5. 邀請獲獎學校老師擔任講師，與他校進行使用經驗分享。

七、本計畫評選結果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及「臺中

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9 月 14 日中市教高字第1090078760 號函」辦理敘獎核予獎勵。

八、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正或更新之，且以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最新公告為主，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計畫。